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24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为-705,016,193.54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和智控	股票代码	0027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玄	李丽霞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清港镇工业产业集聚区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清港镇工业产业集聚区	
传真	0576-87121768	0576-87121768	
电话	0576-87121675	0576-87121675	
电子信箱	yorhe_dm@163.com	lilixia@yorhemedica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以家用水暖阀门、管件生产经营为主营业务,有序缩减肿瘤精准放射治疗业务。

(一)水暖阀门管件业务

1、主要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永和智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和科技")为阀门管件业务的产业发展平台,目前从事黄铜类有铅、无铅水/暖/燃气阀门和管件,少量紫铜、碳钢类卡压产品、TRV产品、分水器等流体控制设备及器材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民用建筑水暖、燃气系统。

2、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依靠外销,主要销往欧美市场。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原则,采取自制为主、外购为辅的生产模式。公司对于客户要求个性化、技术难度大和利润率高的产品,以自制方式安排生产;同时,为更好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丰富产品种类,部分产品采取外购的方式获得。目前仍主要以ODM或OEM方式为国际著名水暖制造(销售)商提供产品和服务。

(二)肿瘤精准放射治疗

1、主要业务

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成都永和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永和成")作为肿瘤精准放射治疗领域的战略发展支撑平台,围绕医学影像诊断、精准放射治疗业务,开设以肿瘤精准放射治疗为服务核心的肿瘤专科医院,以服务健康为宗旨,为患者提供肿瘤筛查、治疗、康复于一体的综合诊疗服务。

2、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现有医院配置了先进的医学影像诊断设备及肿瘤精准放射治疗设备,如头部伽玛刀、体部伽玛刀、直线加速器等,能为肿瘤患者带来精准的放射治疗效果。

3、医院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公司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达州医科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州医科肿瘤医院")95%股权、凉山高新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凉山高新肿瘤医院")70%股权、西安医科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医科肿瘤医院")73%股权及成都永和成对西安医科肿瘤医院的1,493.50万元债权、昆明医科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医科肿瘤医院")100%股权。2026年1月、2026年2月、2026年2月,昆明医科肿瘤医院、西安医科肿瘤医院、达州医科肿瘤医院分别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凉山高新肿瘤医院70%股权在公开挂牌公告期内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目前公司现有医院仅凉山高新肿瘤医院一家医院,以下是凉山高新肿瘤医院情况概述:凉山高新肿瘤医院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该地区是全国最大的彝族聚居区和四川民族类别、少数民族人口最多的地区,医院系当地唯一一家民营二级乙等肿瘤专科医院,也是凉山州、西昌市医保定点单位,医院已在当地经营数年,目前可开展全身各部位肿瘤放射治疗、化疗、免疫治疗、靶向治疗、介入治疗、热疗、影像诊断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406,317,349.96	1,517,137,376.53	-7.30%	1,879,683,62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9,237,689.83	518,159,919.89	-26.81%	793,205,425.83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85,703,889.53	823,160,452.49	-16.70%	948,221,81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552,339.20	-297,254,575.33	53.05%	-156,106,49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554,617.00	-294,363,842.83	60.74%	-154,204,36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76,187.80	-50,728,043.36	299.65%	23,420,977.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68	52.94%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68	52.94%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10%	-45.10%	上升14.00个百分点	-19.0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9,482,777.24	217,395,031.26	214,775,460.15	104,050,62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07,575.14	-18,012,128.01	-22,842,834.62	-79,089,80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23,808.96	-17,272,771.07	-17,740,975.91	-62,617,06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3,282.84	-16,553,164.07	48,723,030.08	53,383,038.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德莅	境内自然人	9.74%	43,004,034	0	质押	4,500,000
陈先云	境内自然人	7.41%	32,717,104	0	不适用	0
颜燕晶	境内自然人	5.57%	24,600,000	0	不适用	0
夏祖望	境内自然人	5.35%	23,635,966	0	不适用	0
杨缨丽	境内自然人	1.86%	8,200,000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77%	7,825,845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14%	5,044,300	0	不适用	0
张奕珊	境内自然人	0.86%	3,788,700	0	不适用	0
廖丽娜	境内自然人	0.63%	2,783,200	1,999,20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61%	2,672,72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陈先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32,717,104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2,717,104股;颜燕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24,500,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00,0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4,600,000股;夏祖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23,635,966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3,635,966股;杨缨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8,200,0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8,200,000股;张奕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77,4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3,711,3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788,700股;许世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2,509,20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509,2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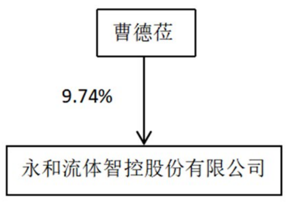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

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和科技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永和科技为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申请的集团资产池额度相互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5,000万元,担保业务发生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同月,公司收到了公司、永和科技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署的《集团资产池业务合作及质押协议》,公司、永和科技为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申请的集团资产池额度相互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5,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25年1月10日起至2026年1月10日止。

鉴于2026年1月10日上述担保期限到期,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担保业务发生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本次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事项不会新增公司担保总额及实际担保余额。

(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终止协议转让暨终止控制权变更

2025年8月5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德莅与杭州润锋智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润锋")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付款期限变更确认书》,曹德莅拟将其持有的公司35,660,326股股份以每股8.9736元的价格转让给杭州润锋,转让价款人民币320,001,501.4元。同日,杭州润锋分别与曹德莅、夏祖望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曹德莅承诺在转让协议涉及的所有股份过户完成且全额收到转让协议项下全部股份转让款项(共管账户资金需解付完成)后,将其所持有的剩余7,343,708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杭州润锋行使,委托期限为18个月,到期自动失效并解除。夏祖望承诺在转让协议涉及的所有股份过户完成且全额收到转让协议项下全部股份转让款项(共管账户资金需解付完成)后,将其所持有的22,287,704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杭州润锋行使,委托期限为18个月,到期自动失效并解除。

2025年8月12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德莅发来的《告知函》,因在曹德莅多次催促下,杭州润锋仍未在协议约定期限内支付首期股份转让款人民币20,001,501.40元至曹德莅指定收款账户,未履约。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付款期限变更确认书》约定,转让协议自始无效,且自动解除,对双方自始无约束力。杭州润锋分别与曹德莅、夏祖望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若《股份转让协议》解除/终止,《表决权委托协议》自动失效,对双方无约束力。

(四)公司、成都永和成为凉山高新肿瘤医院、达州医科肿瘤医院提供担保及凉山高新肿瘤医院、达州医科肿瘤医院互保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成都永和成、凉山高新肿瘤医院将为达州医科肿瘤医院申请的银行融资授信提供人民币800万元的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成都永和成、达州医科肿瘤医院将为凉山高新肿瘤医院申请的银行融资授信提供人民币400万元的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5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了公司、成都永和成、达州医科肿瘤医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都江堰支行签署的编号为2025年都江堰企保字196号、2025年都江堰企保字197号、2025年都江堰企保字198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成都永和成、达州医科肿瘤医院分别为凉山高新肿瘤医院向银行申请的400万元银行贷款(贷款期限:2025年10月24日-2026年10月24日)提供人民币肆佰万元(小写:4,000,000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2022年5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2年7月15日,公司授予56名激励对象的1,601.60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

因公司于2023年6月1日实施完毕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由1,601.60万股调整为2,242.24万股,授予价格由3.98元/股调整为2.84元/股。2023年7月17日,5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期共1118.474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2023年9月19日,回购注销完成3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5.292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4年7月15日,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711.8089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

2025年12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406.6651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六)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孙公司成都山水上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

(1)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改善现金流,提升资产运营效率,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孙公司成都山水上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山水上")100%股权及成都永和成对成都山水上的全部债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成都山水上股权,成都山水上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4年11月5日至2024年12月2日,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首次公开挂牌转让成都山水上100%股权及成都永和成对成都山水上的全部债权,挂牌价格为人民币20,873.58万元。截止2024年12月2日17:00公告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鉴于首次公开挂牌公示期内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持续推进第二次挂牌转让,挂牌转让底价为18,786.222万元,挂牌公示期为2024年12月11日起至2025年1月8日止。截止2025年1月8日17:00公告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为继续推进公开挂牌转让成都山水上100%股权及成都永和成对成都山水上的全部债权事项,挂牌价格在首次挂牌价格基础上下调20%进行第三次挂牌,挂牌转让底价为16,698.864万元,挂牌公示期为2025年1月17日起至2025年2月19日止。截止2025年2月19日17:00公告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

(2)2025年12月3日、2025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孙公司成都山水上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成都山水上100%股权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永和成对成都山水上的债权,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1月9日,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首次公开挂牌转让成都山水上100%股权及成都永和成对成都山水上的债权,挂牌价格为人民币18,487.47万元。截止2026年1月9日17:00公告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鉴于首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继续推进第二次挂牌转让,挂牌转让底价为14,789.976万元,挂牌公告期为2026年1月15日起至2026年1月21日止。

(七)转让控股子公司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

2024年10月22日,公司与上海国晟旭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指定的第三方深圳市凡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凡荣实业")签署了《关于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及债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公司拟将持有的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乐科技")51%股权及公司对普乐科技的全部债权按照一揽子交易的方式,以6,140.00万元交易对价转让给凡荣实业。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普乐科技股权,普乐科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各方协商一致,公司、凡荣实业、普乐科技决定终止前述已签署的《转让协议》,并于2025年10月10日签署了《关于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及债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

(八)公开挂牌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普乐科技51%股权及公司对普乐科技的债权,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普乐科技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期间,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和科技为支持普乐科技日常运营向其提供了借款,本次交易完成后,将被动形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该财务资助实质为永和科技对普乐科技日常经营性借款的延续。截至2025年8月31日,普乐科技应向永和科技支付349.19万元。

2025年11月4日至2025年11月17日,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西南联交所")首次公开挂牌转让普乐科技51%股权及公司对普乐科技的债权,挂牌价格为人民币3,049.00万元。截止2025年11月17日17:00公告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

为继续推进公开挂牌转让普乐科技51%股权及债权事项,2025年11月20日至2025年11月26日、2025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5日、2025年12月9日至2025年12月15日、2025年12月17日至2025年12月23日,公司在西南联交所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第五次公开挂牌转让普乐科技51%股权及公司对普乐科技的债权,挂牌转让底价分别为2,439.20万元、1,829.40万元、1,219.60万元、609.80万元。截止上述公告期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均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

鉴于前五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继续推进第六次挂牌转让,第六次挂牌转让底价为1.00元,挂牌公告期为2025年12月26日起至2026年1月4日止。本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一名待定受让方,最高报价为0.0101万元,其报价符合挂牌条件。

2026年1月19日、2026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议案》,根据公开挂牌通过场内公开竞价方式确认的价格,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普乐科技51%股权及公司对普乐科技的债权以0.0101万元的交易对价转让给一名待定受让方。若本次交易未能顺利完成,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按1.00元转让底价重新挂牌、与意向受让方沟通、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等。

2026年2月4日,公司与受让方海南智融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智融汇")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海南智融汇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公司持有的普乐科技51%的股权及168,775,510.00元的债权本金及利息。2026年2月,普乐科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九)公开挂牌转让昆明医科肿瘤医院有限公司100%股权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昆明医科肿瘤医院100%股权,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

2025年11月24日至2025年12月5日,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首次公开挂牌转让昆明医科肿瘤医院100%股权,挂牌价格为人民币3,592.77万元。截止2025年12月5日17:00公告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

鉴于首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继续推进第二次挂牌转让,挂牌转让底价为2,874.216万元,挂牌公告期为2025年12月9日起至2025年12月15日止。截止2025年12月15日17:00公告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

鉴于前两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继续推进公开挂牌转让昆明医科肿瘤医院100%股权事项,第三次挂牌转让底价为2,155.662万元。挂牌公告期为2025年12月17日起至2025年12月23日止。截止2025年12月23日17:00公告期满,无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投资。

鉴于前三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继续推进公开挂牌转让昆明医科肿瘤医院100%股权事项,第四次挂牌转让底价为1,700.00万元。挂牌公告期为2025年12月30日起至2026年1月6日止。第四次公开挂牌公告期内共征集到1家意向受让方,即云南仁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仁芯")。经审核,云南仁芯具备受让资格。2026年1月8日,成都永和成与云南仁芯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成都永和成、云南仁芯与昆明医科肿瘤医院签署了《债务承担协议》,成都永和成将持有的昆明医科肿瘤医院100%股权以16,683,028.53元交易对价转让给云南仁芯,该等对价由现金和债务承担两部分组成,其中现金支付4,683,028.53元,另一部分由云南仁芯代为承担成都永和成对昆明医科肿瘤医院的债务(金额为1,200万元)。截至2026年1月8日,成都永和成总计欠昆明医科肿瘤医院往来款1,510万元,剩余310万元由成都永和成负责偿还。2026年1月,昆明医科肿瘤医院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25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8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通知。2026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魏璞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2026年4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6,587,543.92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0.0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78,428,649.62元,减去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0.00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05,016,193.54元。

鉴于公司2025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临2026-026号)。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全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发展计划和战略实施的需要,同意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汇票开立及贴现、项目贷款、并购贷款、银行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该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2026年全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7号)。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长或由其授权他人,根据订单周期及公司业务规模,开展额度不超过10,000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本项授权自2025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8号)。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 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

(十一)审议《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9号)。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关联董事鲜中东、谭梦雯、胡玄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4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9号)。

(十三)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209号),2025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9,552,339.2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475,120,546.00元,实收股本为441,687,427.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3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2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066,651股,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441,687,427股,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45,754,078元变更为441,687,427元,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本次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4号)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4月修订)》。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26年1月1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提名,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魏璞女士、廖丽娜女士、胡玄女士、曾晓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魏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廖丽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胡玄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名曾晓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5号)。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26年1月11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提名,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刘水兵先生、廖振中先生、夏常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刘水兵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刘水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廖振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夏常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5号)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十八)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6日(星期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6号)。

三、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26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6,587,543.92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78,428,649.62元,减去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0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05,016,193.54元。

经研究决定,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552,339.20	-297,254,575.33	-156,106,491.9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75,120,546.0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05,016,193.5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97,637,802.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等相关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当满足的条件之一为:"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鉴于公司2025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备查文件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永和智控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27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全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全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发展计划和战略实施的需要,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汇票开立及贴现、项目贷款、并购贷款、银行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各银行等金融机构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授信期限等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协商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该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单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公司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以上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28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及授权期间: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拟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10,000万美元,授权期间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项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的目的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为交易币种,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

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基本情况

1、交易品种

公司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开展交割期与预测收付款期一致,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2、业务期间及资金额度

根据目前的订单周期及业务规模,预计2026年度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规模不超过10,000万美元。

3、相关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由其授权他人在此额度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开展美元远期结售汇业务。

三、远期结售汇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的原则,不做投机性的交易操作。远期结售汇操作可以调节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仍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但远期结售汇操作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远期结售汇合约约定的远期汇率劣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回款预测风险:营销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因为客户订单的调整或客户应收账款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造成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成本部门将参考财务部门提供的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指导营销部门向客户报价,确认订单后,财务部门以订单汇率向银行申请汇率锁定;当汇率发生巨幅波动,远期结售汇汇率已经远低于订单汇率的,公司将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2、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从事远期结售汇业务,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对公司结售汇额度、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4、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交易必须基于公司出口业务收入,远期结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出口业务收入预测量。

5、在签订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时应根据真实贸易背景,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付款期和金额进行交易,确保交割期与业务周期保持一致。

6、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现象,同时为公司出口货款购买信用保险,从而降低客户拖欠、违约风险。

五、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29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直接提交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时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范围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薪酬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年(税前)。

2、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组成,绩效薪酬根据经营业绩及个人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核算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内部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按季度发放;

2、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 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30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和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为2025年末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流动资产,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174.81万元,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合计409.52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或核销	期末数
应收账款	904.54	12.62	309.42		607.74
其他应收款	652.87		15.47		637.40
存货	3,468.70	203.72	84.63	638.52	2,949.27
固定资产	9,982.39	5,025.44		543.36	14,464.47
在建工程	148.55	140.46			289.01
长期待摊费用	170.16	678.29			848.45
长期股权投资		922.58			922.58
其他流动资产		191.70			191.70
合计	15,327.21	7,174.81	409.52	1,181.88	20,910.6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科目名称: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11,200.20万元

账面价值:10,592.46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出损失率对照表,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

本期计提金额:12.62万元

本期转回金额:309.42万元

计提原因:基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损失

2、科目名称: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915.43万元

账面价值:278.03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出损失率对照表,对其他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

本期计提金额:0.00万元

本期转回金额:15.47万元

计提原因:基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损失

3、科目名称:存货

账面余额:16,105.67万元

账面价值:13,156.41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对于正常存货按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呆滞的存货按废料价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金额:203.72万元

本期转回金额:84.63万元

计提原因: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4、科目名称: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105,321.83万元

账面价值:53,419.49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金额:5,025.44万元

计提原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5、科目名称:在建工程

账面余额:8,965.72万元

账面价值:8,676.71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金额:140.46万元

计提原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6、科目名称:长期待摊费用

账面余额:2,768.69万元

账面价值:1,920.24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根据长期待摊费用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金额:678.29万元

计提原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7、科目名称: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余额:922.58万元

账面价值:0.00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根据长期待摊费用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金额:922.58万元

8、科目名称:其他流动资产

账面余额:7,352.17万元

账面价值:7,160.47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根据长期待摊费用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金额:191.70万元

计提原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7,174.81万元,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合计409.52万元,其中计入信用减值损失-306.79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7,077.57万元,计入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5.49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80.14万元,相应即减少2025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5,480.14万元。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6-031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于2026年4月22日公开披露。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5月7日(星期三)下午15:30-17:00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魏璞女士,董事、董事会秘书胡玄女士,独立董事刘水兵先生,财务总监廖丽娜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会有调整)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效率及针对性,公司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在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日前五个交易日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提问,或通过扫描以下本次业绩说明会问题征集二维码提交相关问题,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